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6120
聯絡人：陳佳慧
電 話：04-37061127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1164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116420A00_ATTCH1.pdf、0116420A00_ATTCH2.odt)
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（以下簡稱全家協）辦理
「111年高級中等學校新生家長說明會」（以下簡稱說明
會），請貴校鼓勵學生及家長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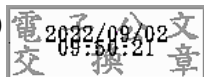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全家協111年8月30日全家協字第11002220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全家協辦理旨揭說明會，以協助學生及家長瞭解課程教學、學習評量、選課、學習歷程檔案、大專與技專校院入學測驗及入學方案規劃，並鼓勵家長支持子女多元適性學習。
- 三、宣導說明會報名截止時間（場次時間及地點詳如附件）：
 - （一）第一週（1至6場次）：111年9月15日（星期四）前。
 - （二）第二週（7至13場次）：111年9月22日（星期四）前。
 - （三）第三週（14至18場次）：111年9月29日（星期四）前。
 - （四）請各校依辦理之週次，填妥「報名人數統計通報表」逕傳全家協（傳真：02-2528-4888，或e-mail：nea.

edu@msa.hinet.net)，有關報名作業如有疑義請逕洽該
協會秘書處吳如英（公務電話：0977-157468）。

四、檢附宣導說明會實施計畫及學校報名人數統計通報表各1 份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、本署高中組
(均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